

2025年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办理上级政府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包括：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纳入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13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4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38.7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2.39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209.8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389.14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16.8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2.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38.70	本年支出合计	3,138.7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138.70	支出总计	3,138.70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3,138.70	3,138.70	3,138.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42	838.42	838.42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735.54	735.54	735.54									
		01	行政运行	567.44	567.44	567.44									
		50	事业运行	168.10	168.10	168.10									
	06		财政事务	102.88	102.88	102.88									
		50	事业运行	102.88	102.88	102.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2.39	1,472.39	1,472.3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39	162.39	162.3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46.89	146.89	146.8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15.50	15.50	15.50									
	08		抚恤	1,276.00	1,276.00	1,276.00									
		01	死亡抚恤	100.00	100.00	100.00									
		02	伤残抚恤	460.00	460.00	460.00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 补助	332.00	332.00	332.00									
		05	义务兵优待	84.00	84.00	84.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 补助	300.00	300.00	300.00									
	09		退役安置	34.00	34.00	34.00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 员安置	34.00	34.00	3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87	209.87	209.87									
	07		计划生育事务	106.12	106.12	106.12									
		17	计划生育服务	106.12	106.12	106.1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75	103.75	103.75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3	36.73	36.73									
		02	事业单位医疗	67.02	67.02	67.02									
213			农林水支出	389.14	389.14	389.14									
	01		农业农村	289.12	289.12	289.12									
		04	事业运行	289.12	289.12	289.12									
	07		农村综合改革	100.02	100.02	100.02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 的补助	100.02	100.02	100.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88	116.88	116.8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88	116.88	116.88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3,138.70	1,688.68	1,450.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42	798.42	40.0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5.54	695.54	40.00	
		01	行政运行	567.44	527.44	40.00	
		50	事业运行	168.10	168.10		
	06		财政事务	102.88	102.88		
		50	事业运行	102.88	102.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2.39	162.39	1,31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39	162.3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89	146.8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0	15.50		
	08		抚恤	1,276.00		1,276.00	
		01	死亡抚恤	100.00		100.00	
		02	伤残抚恤	460.00		460.00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32.00		332.00	
		05	义务兵优待	84.00		84.00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00.00		300.00	
	09		退役安置	34.00		34.00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4.00		3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87	209.87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07		计划生育事务	106.12	106.12		
		17	计划生育服务	106.12	106.1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75	103.75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3	36.73		
		02	事业单位医疗	67.02	67.02		
213			农林水支出	389.14	289.12	100.02	
	01		农业农村	289.12	289.12		
		04	事业运行	289.12	289.12		
	07		农村综合改革	100.02		100.02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0.02		100.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88	116.8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88	116.88		
		01	住房公积金	116.88	116.8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2.00	112.00		
	01		应急管理事务	112.00	112.00		
		06	安全监管	112.00	112.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3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42	838.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2.39	1,472.39		
		八、卫生健康支出	209.87	209.8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389.14	389.14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16.88	116.88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2.00	112.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138.7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138.70	3,138.7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138.70	支 出 总 计	3,138.70	3,138.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138.70	1,688.68	1,563.10	125.58	1,450.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42	798.42	700.84	97.58	40.0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5.54	695.54	607.96	87.58	40.00
		01	行政运行	567.44	527.44	449.95	77.49	40.00
		50	事业运行	168.10	168.10	158.01	10.09	
	06		财政事务	102.88	102.88	92.88	10.00	
		50	事业运行	102.88	102.88	92.88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2.39	162.39	162.39		1,31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39	162.39	162.3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89	146.89	146.8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0	15.50	15.50		
	08		抚恤	1,276.00				1,276.00
		01	死亡抚恤	100.00				100.00
		02	伤残抚恤	460.00				460.00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32.00				332.00
		05	义务兵优待	84.00				84.00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00.00				300.00
	09		退役安置	34.00				34.00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4.00				3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87	209.87	200.87	9.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07		计划生育事务	106.12	106.12	97.12	9.00	
		17	计划生育服务	106.12	106.12	97.12	9.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75	103.75	103.75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3	36.73	36.73		
		02	事业单位医疗	67.02	67.02	67.02		
213			农林水支出	389.14	289.12	280.12	9.00	100.02
	01		农业农村	289.12	289.12	280.12	9.00	
		04	事业运行	289.12	289.12	280.12	9.00	
	07		农村综合改革	100.02				100.02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0.02				100.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88	116.88	116.8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88	116.88	116.88		
		01	住房公积金	116.88	116.88	116.8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2.00	112.00	102.00	10.00	
	01		应急管理事务	112.00	112.00	102.00	10.00	
		06	安全监管	112.00	112.00	102.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688.68	1,563.10	125.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496.50	1,496.5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06.62	506.6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7.71	217.71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9.15	179.15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4.23	204.2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6.89	146.8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5.50	15.5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7.02	67.0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73	36.7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77	5.7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16.88	116.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58		125.58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43		0.43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4.77		24.77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96		0.9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7.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61.92		61.92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60	66.6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44.91	44.91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90	12.9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0.00		10.00		10.00		7.50		7.50		7.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88.68	1,688.68	1,688.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496.50	1,496.50	1,496.5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06.62	506.62	506.6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7.71	217.71	217.71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9.15	179.15	179.15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4.23	204.23	204.2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6.89	146.89	146.8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5.50	15.50	15.5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7.02	67.02	67.0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73	36.73	36.7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77	5.77	5.7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16.88	116.88	116.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58	125.58	125.58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43	0.43	0.43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4.77	24.77	24.77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96	0.96	0.9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7.50	7.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61.92	61.92	61.92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00	3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60	66.60	66.6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44.91	44.91	44.91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450.02	1,450.02	1,450.02						
张星镇村级补助支出	特定目标类	100.02	100.02	100.02						
张星镇镇级运转经费	特定目标类	40.00	40.00	40.00						
张星镇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1,192.00	1,192.00	1,192.00						
张星镇义务兵优待金	特定目标类	84.00	84.00	84.00						
张星镇退役安置支出	特定目标类	34.00	34.00	34.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注：2025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5年收入预算3,13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138.7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支出预算3,13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88.68万元，项目支出1,450.02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年收支预算3,138.7万元，比上年增加132.3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13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132.3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13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64.9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32.6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税收收入增加，新入职在职人员增加、职务变动以及落实上级关于民政、退役军人各项补助等方面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7.5万元，比上年减少2.5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上级有关规定专项用于“三公”经费支出。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5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万元，比上年减少2.5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是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及所属单位均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5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25.58万元。较2024年预算增加31.68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入职在职人员增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3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2辆，金龙大客车1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5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2025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5个，预算资金1450.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450.02万元。拟对村级补助支出、镇级运转经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义务兵优待金、退役安置支出等5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450.02万元，其中财政拨1450.02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村级补助支出、镇级运转经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义务兵优待

金、退役安置支出等项目支2025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部门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

(三)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张星镇村级补助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860_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0.02	
		其中:财政拨款	100.0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张星镇村级补助支出项目, 资金将专项用于张星镇对村级补助项目的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控制总支出成本	≤100.02万元
			控制张星镇村级组织日常办公费用成本支出	≤50万元
			控制张星镇村级组织服务群众经费成本支出	≤50.02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村庄数量	=91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付张星镇村级补助支出项目资金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张星镇村级补助支出项目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张星镇村级组织事业发展	显著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张星镇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有效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张星镇群众满意度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张星镇镇级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860_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张星镇镇级运转经费, 主要用于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公用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控制总支出成本	≤40万元
			控制张星镇政府办公费资金支出	≤30万元
			控制张星镇政府水电费、差旅费等日常资金支出	≤1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在职人员人数	=100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付张星镇镇级运转经费资金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张星镇镇级运转经费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2025年张星镇政府事业发展	显著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2025年张星镇政府正常运转	有效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张星镇在职人员满意度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张星镇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860_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192.00
		其中:财政拨款		1192.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张星镇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用于帮助优抚对象维持日常生活开销,确保他们在衣食住行方面的基本需求得到满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控制总支出成本	≤1192万元
			控制死亡抚恤项目资金支出	≤100万元
			控制伤残抚恤项目资金支出	≤460万元
			控制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资金支出	≤332万元
			控制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贴资金支出	≤30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优抚对象人数	=800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付张星镇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张星镇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张星镇优抚对象家庭消费能力	显著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张星镇优抚对象家庭正常生活	有效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张星镇群众满意度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张星镇义务兵优待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860_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4.00		
	其中:财政拨款	84.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张星镇义务兵优待金, 用于帮助义务兵家庭维持日常生活开销, 确保他们在衣食住行方面的基本需求得到满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控制总支出成本	≤84万元
			控制2025年上半年发放义务兵优待金资金支出	≤42万元
			控制2025年下半年发放义务兵优待金资金支出	≤42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义务兵对象人数	=60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付张星镇义务兵优待金经费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张星镇义务兵优待金经费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张星镇义务兵家庭消费能力	显著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张星镇义务兵家庭正常生活	有效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张星镇群众满意度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张星镇退役安置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860_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招远市张星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4.00	
	其中:财政拨款		34.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张星镇退役安置支出,旨在保障军队离退休人员的合法权益,确保他们能够得到妥善的安置和照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控制总支出成本	≤34万元
			控制张星镇退役安置人员退休费资金支出	≤30万元
			控制张星镇退役安置人员取暖费、福利费等资金支出	≤4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退役安置对象人数	=90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付张星镇退役安置支出资金经费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张星镇退役安置支出资金经费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张星镇退役安置对象消费能力	显著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张星镇退役安置对象正常生活	有效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张星镇群众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